

证券代码：834155

证券简称：海南沉香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海南香树沉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7 月 26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沈根其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高管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海南香树沉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董事会的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拟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关系，并就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约定生效日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

之日。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海南香树沉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

理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一切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拟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上午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海南香树沉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海南香树沉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7日